

2023年度大朗镇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

编制单位：东莞市财政局大朗分局

项目名称	组织人事办-村（社区）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
项目主管部门	东莞市大朗镇人民政府
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	<p>1、自评资料提交情况：基本能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管理工作，自评资料能及时报送。</p> <p>2、自评结果应用情况：该项目无上一年绩效评价结果。</p> <p>3、绩效信息公开情况：该项目的预算绩效目标情况，已按规定在“中国东莞大朗镇栏目”进行公开。</p>
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	审核等次：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差
抽查审核意见	<p>1、预算执行情况：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具体情况： 年初预算金额(168.00)万元，实际支出金额(162.00)万元，年初预算执行率为(96.43)%。</p> <p>2. 产出方面：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交材料无法验证完成情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具体情况： 据填报信息反映，为了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，按相关文件要求发放2023年村（社区）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补助6万元/村（社区），共计162万元。其中由于长富社区为财政全额补助预算单位，其6万元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补助由镇财政分局负责下拨额度，因此不计入需补助村（社区）名单中。</p>
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抽 查 审 核 意 见</p>	<p>3. 效果方面：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交材料无法验证完成情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具体情况： 据填报信息反映，通过该项目的实施，进一步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，让基层在为群众服务方面有经费保障。在服务方面主要有：1. 对因重大伤病住院治疗的村民给予慰问；2. 对去世村民的家属给予慰问；3. 对因重大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遭受重大损失的村民给予适当补助；4. 对困难党员和困难群众给予节日慰问；5. 对因重大自然灾害或事故灾害损毁的水、电、路等村公益性基础设施进行应急维修费用；6. 对春节期间、七一建党节等党组织开展群众文体活动给予补助；7. 经村（社区）党组织集体研究确定办理的其他直接为村民服务的微小实事好事、急事难事等。存在问题：提供的佐证材料中对效益指标的佐证力度有所欠缺。</p>
<p>绩效自评降档或“一票否决”情况</p>	
<p>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</p>	<p>1、建议继续增强绩效观念，强化绩效管理，认真总结经验，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、绩效自评等绩效管理组织工作，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质量。 2、建议你单位要继续完善目标设定，绩效目标要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，优化个性化指标的设置，以便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客观全面的衡量和评价。</p>
<p>备注：大朗财政分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，评价资料的真实性、全面性、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。</p>	